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编号:2020—028号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于2020年6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6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7名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关于增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关于增补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关于依法申请仲裁决新农开发与阿拉尔中泰纺织产权交易合同纠纷情况的议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年度考核和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选拔和任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编号:2020—029号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九次监事会于2020年6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6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4名监事全部参加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依法律程序解决新农开发与阿拉尔中泰纺织产权交易合同纠纷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公告编号:2020-030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7月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7月7日11 点00 分

召开地点:新疆阿拉尔市领先大厦12楼董事会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7月7日

至2020年7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护脐通投票的股东名单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户脐通投票的股东,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阿拉尔中泰纺织就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款项进行法院调解程序并形成调解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 2020 年6月1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二、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以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59	新农开发	2020/6/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10:00 至 19:30

(二)登记地点:新疆阿拉尔市军垦大道东 75 号领先商业写字楼 11 楼证券法务部

(三)、登记需提交的有关手续:1、个人股东亲自到营业部持个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 1)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单位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登记方式: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到公司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请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的股东,在传真或信函发出后通过电话予以确认,避免因电子设备出错或信件遗漏出现未予登记在案的情况。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二)会务联系人:吴天英 蒋方舟

(三)联系电话:0997—6378567 0997—6378568

(四)传真:0997—6378500

(五)公司地址:新疆阿拉尔市军垦大道东 75 号领先商业写字楼 12 楼

(六)邮政编码:843300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7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阿拉尔中泰纺织就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款项进行法院调解程序并形成调解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公告编号:2020-031号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四团永宁镇战略合作协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战略合作协议类型:战略合作协议。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协议履行对公司2020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本协议仅为框架协议,不构成双方之间正式的合同权利义务关系,后续合同的签订及合同内容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合作方式、合作项目以双方后续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新疆兵团第一师四团水宁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四团水宁镇),隶属于新疆第一师阿拉尔市,地处天山南麓,拥有着得天独厚有机水土种植资源和牧业养殖资源,同时也有着特殊的产业优势和地域风情。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开发)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专题研究发布《关于推进奶业振兴保障乳品质量安全的意见》,农业农村部会同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市场监管总局等九部委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促进奶业振兴的若干意见》,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厅印发的《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相关意见,促进乳业发展,建设南疆地区最大的黄金奶源得天业基地,形成乳业全产业链产业集群,结合公司“两轮驱动”战略,与四团水宁镇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一)战略合作协议基本情况

本次双方合作,新农开发以优势的农业产业化运营平台和资金,整合四团水宁镇全域饲牧草资源,进一步推进产业链延伸,夯实“优质奶源”建设,将四团水宁镇打造为乳业重要的有机生态产业基地,也为新农开发下一步奶源基地建设实现快速扩张。同时,新农开发将以优势的运营能力和资源,协助四团水宁镇振兴壮大团企产业经济规模,实现高质量发展,助推农产品迈向高端化、品牌化,合作推进包括但不限于“一园一镇两基地”等一批标志性项目。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与四团水宁镇于2020年6月18日在新农乳业公司以书面方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三)签订战略框架协议已履行的决议程序

由于本协议为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战略合作协议主要条款

甲方: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新疆兵团第一师四团水宁镇人民政府

1、合作目标

共同打造:一园一镇两基地,实现农业产业化项目集团化发展。

2、合作项目

一园:甲方与乙方联合推动规划建设有机生态牧场主题观光公园(四团12连蝴蝶谷湿地),规划建设规模占地15万亩,其中湿地及周边草地5万亩,天然麻黄草地(10万亩)。

一镇:将乙方打造成有机食品体验小镇。富含牛奶、杏子、白酒文化主题商业街、体验馆打造农产品特色休闲观光小镇。

两基地:饲草合作基地、有机牧场养殖基地辐射带动周边乡镇,到2025年达到20万亩。

3、合作方式

乙方积极引导自身除杏子和小麦种植以外全域范围内的青贮、苜蓿等养殖饲草种植耕地(约7万亩)等资源,以市场为前提,坚持优质优价原则,以土地流转、入股等方式给甲方提供优质饲草料,双方可共同打造养殖、种植专业连队。

甲方将与乙方规划建设有机牧场养殖基地等“一园一镇两基地”,乙方给与在土地规划、产业政策方面的优惠和扶持。甲方有义务优先招录用团镇职工进入企业公司,充分吸纳就业,同时以地方产业方式吸纳外部人员流入。

乙方负责提供土地资源、产业工人及产业扶持政策。

甲方负责投资、产业运营和管理

双方的本次合作以市场为前提,同等条件下乙方承诺该基地的饲草和原料奶只能向甲方提供。

三、战略合作协议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双方利用各自的行业优势,增强双方在优质奶源等领域的竞争力。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是双方形成全面战略合作关系的指导性文件,虽明确了合作的内容和协议的效力,但项目实施的具体进度及成效尚存在不确定性,尚需要合作双方进一步沟通和落实。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跟踪有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公告编号:2020-032号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就阿拉尔中泰纺织就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款项进行法院调解程序并形成调解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拟诉前调解。

● 涉案的金额:269亿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如对方能按期支付剩余欠款,将不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新疆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开发)全资子公司阿拉尔新农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农化纤)与阿拉尔中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尔中泰纺织)于2017年3月18日签订的《产权交易合同》及《补充协议》,以及但保方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中泰纺织),就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款项未按时履约支付事项,拟通过法院进行调解。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为10万吨棉浆粕生产线全部有效经营性资产及配套设施(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以分开摊转让的方式,通过两次挂牌,并经2017年4月新农开发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以117亿元价格转让给阿拉尔中泰纺织。新农化纤与阿拉尔中泰纺织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与相关《补充合同》,约定最迟付款日为2018年12月30日,截至目前尚欠执行269亿元及相关利息。

2020年初,我公司准备提起仲裁并向法院提起财产保全,但因突发疫情,原计划在乌鲁木齐提请仲裁因疫情防控尚未结束,造成问题解决限期不可控,恶难如期实现结果。同时,履约方阿拉尔中泰纺织公司因疫情影响,经营受到波及,资金链吃紧,立即偿付存在困难和风险。

二、调解情况

为有利于防控疫情,加快推进解决付款进度,促进复工复产,阿拉尔中泰纺织请求将仲裁方式变更为在本辖区内通过法院诉讼解决本次未了交易付款事项。

经双方多轮磋商达成如下共识:一是确认截止2020年5月11日,阿拉尔中泰纺织欠付新农化纤转让款本金2.69亿元,双方于2017年3月18日签订的《产权交易合同及补充协议中所涉及的付款和其他争议事项,一是新农化纤同意解除对阿拉尔中泰纺织的诉前财产保全;三是第一笔款项于诉前财产保全解除之日起五日内支付转让款1000万元,第二笔于2020年12月20日前支付5900万元(对于新农化纤欠付阿拉尔中泰纺织的2000万元认缴出资款,在本次履行时进行冲抵);第三笔于2021年12月20日前支付1亿元;第四笔于2022年12月20日前支付1亿元。四是以上款项如有任何一笔未按规定的时间支付,则新农化纤有权就剩余未付款项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五是新疆中泰纺织就阿拉尔中泰纺织对付款责任承担连带付款担保义务与原协议担保约定不变。此调解方案,不违反法律规定。

三、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一)公司将积极加强与阿拉尔富丽达及新疆富丽达沟通与协商,积极催收相关款项,若磋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后续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根据《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减少及避免损失,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二)本次资产处置会可及价款涉及的潜在利益风险,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公告编号:2020-033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毛海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毛海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毛海勇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毛海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公告编号:2020-034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0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2020年6月24日下午15:00-17:30参加由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组织开展的2020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微信号:p5w2012),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6月24日(星期三)15:00—17:30。

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白宏本、董事会秘书吴天英、财务总监陈争跃。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0-043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Cardinal Resources公司并签署收购相关文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的公告》(临2020-04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风险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金全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山金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期货公司”)拟共同投资设立山金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1.拟设立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山金风险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出资方式:期货公司出资5100万元,持股比例51%,金控公司出资4900万元,持股比例49%。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注册地:上海

6)经营范围:基差贸易;仓单服务;合作套保;场外衍生品业务;做市业务;咨询业务;其他与风险管理服务相关的业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期货公司设立子公司开展风险管理业务是中国证监会构建多层次资本市场需求和鼓励期货行业产品创新、服务创新而推出的重要服务创新举措,山金风险管理公司的设立能弥补期货公司业务开展的局限性,丰富服务实体产业的手段和途径,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完善公司的金融持牌领域,提升金融牌照获利能力,加强公司在产业金融服务领域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满足公司实体产业机属的服务需求。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与现货市场、商品、股票、基金、利率、汇率、信用及其相关衍生品市场密切相关,这些标的市场行情和交易量的波动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国际证券市场行情等诸多宏观经济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董事会授权金控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有关规定负责办理上述子公司设立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0-044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6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Cardinal Resources公司并签署收购相关文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的公告》(临2020-04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2020-04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香港”)与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在澳大利亚与加拿大两地上市)于2020年6月18日签署《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将以每股0.60澳元的价格,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向持有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东(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及其控股子公司)发出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公司将为山东黄金香港履行《要约实施协议》提供担保。此要约收购项目拟向任何在要约期内通过行使目标公司期权(包括目标公司未上市的期权期权、未上市的期权权益上市的员工期权等,下同)而发行的新增股份,要约期为两个月,但该等期限可根据澳大利亚联邦《2001年公司法》由山东黄金香港决定延长或自动延长,但除《要约实施协议》规定的特殊情况外,不会超过2021年3月15日。同时,按照《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拟以0.46澳元的价格认购总价1,200万澳元目标公司普通股,其持股比例占增发后总股份数的4.96%。

根据《要约实施协议》,若要约成功且山东黄金香港购得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将认购的目标公司股份)以每股0.60澳元计,山东黄金香港在《要约实施协议》项下拟收购的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权总价值约为3.00亿澳元(以《要约实施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计算),若所有目标公司期权均转换为普通股并接受要约,山东黄金香港拟收购目标公司股权的总对价约为3.09亿澳元。

本次收购价格较目标公司截至2020年6月17日的前20天成交量加权平均价有36%的溢价,与2020年6月17日收市价比较有25%的溢价。

本公司对目标公司进行了技术、财务、法律等方面的尽职调查,本次交易对价系公司依据尽职调查情况,对目标公司资产价值进行多番谨慎评估,在各方协商及一般商业原则下,并参考目标公司股票股价进行确定。

4.要约期

要约期为两个月,但该等期限可根据澳大利亚联邦《2001年公司法》由山东黄金香港决定延长或自动延长,但除《要约实施协议》规定的特殊情况外,不会超过2021年3月15日。

5.要约条件

(1)要约期结束时,山东黄金香港至少持有目标公司50.1%的股份(在完全稀释的基础上)相关权益;

(2)本次交易在要约期结束前,获得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批准;

(3)本次交易在要约期结束前,取得中国政府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

(4)在要约期结束前,无针对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的可能导致判决金额达到200万澳元或以上的诉讼;

(5)在要约期结束前,无监管机构限制或禁止或实质性地负面影响本次交易的完成,并且无监管机构要求山东黄金香港剥离任何目标公司股份或者目标公司或山东黄金香港或关联实体的任何资产;

(6)在要约期结束前,本次交易取得所有监管机构的批准;

(7)在要约期结束前,目标公司和其集团成员无重大收购或处置;

(8)在要约期结束前,第三方不会因为本次交易而行使相关合同下的控制权变更权利等;

(9)在要约期结束前,无重大不利变更;

(10)在要约期结束前,山东黄金香港未因为目标公司和其集团成员重大违反目标公司要约期经营行为或是目标公司陈述和保证而终止实施协议;

(11)在要约期结束前未发生规定事件,规定事件主要包括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将其全部或任何证券转换为更多或更少数量的证券;目标公司或其任何集团成员减少股本;目标公司或其任何集团成员进行分红、发行或授予股份,期权或证券;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处置其全部或大部分业务或资产;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进行清算、被任命清算人、管理人、接管人、签署重组契约或资不抵债。

6.其他主要条款

(1)目标公司的惯常合作承诺:

(a)一般合作义务;

(b)山东黄金香港可以接触目标公司信息和人员;

(c)协助山东黄金香港实施要约收购;

(d)如果山东黄金香港取得目标公司50%或更多股份的相关权益,且要约条件均满足或不再附条件,则协助山东黄金香港任命目标公司董事会的多数董事;

(e)目标公司应尽力配合山东黄金香港在交割前能实现协助地考察。

(2)分手费:330万澳元。如果因为以下原因与山东黄金香港的交易未能交割,目标公司需要向山东黄金香港支付此分手费:(a)第三方收购或与目标公司的定收购目标公司全部或重大资产;(b)目标公司任何董事未向股东推荐接受山东黄金香港的要约或者更改推荐;本次交易的建议,或者批准、推荐或者公开支持任何竞争性要约;(c)山东黄金香港因前述(b)项的发生,或目标公司或其关联实体资不抵债,或发生重大不利变更或规定事件而终止了要约;(d)目标公司因接受第三方更优报价而不进行本次交易;(e)目标公司发生重大并购或处置。

(3)反向分手费:330万澳元。如果山东黄金香港严重违反《要约实施协议》的任何条款或者资不抵债以致目标公司终止《要约实施协议》,则山东黄金香港需要向目标公司支付反向分手费。

7.认购目标公司增发股份

根据《要约实施协议》,除了的述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方式进行,山东黄金香港拟以0.46澳元的价格认购总价1,200万澳元目标公司新增发的2600万股普通股,其持股比例约占增发后总股份数的4.96%。山东黄金香港通过该等认购目标公司增发股份的形式向其提供定制过渡期运营资金。该等认购交易不以本次收购的完成或者山东黄金香港在要约结果时持有目标公司股权50.1%为前提。山东黄金香港和目标公司完成该等认购交易的先决条件为:(1)目标公司在《要约实施协议》签署日前满14天的当日下午7点之前未收到任何竞争性交易的报价;或(2)如果目标公司在前述期限内收到任何竞争性交易报价,但目标公司董事会认为竞争性交易不构成更优报价,且/或终止与竞争性交易提出者的接触。该等认购交易将在前述认购交易先决条件被满足之日起的第三个工作日上午十点在目标公司的注册办公室(或双方约定的其他时间和地点)发生。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拓宽黄金资产的全球化布局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在西非加纳拥有首个黄金矿业项目,为本公司寻求海外进一步发展打造坚实的平台,有利于持续不断加大运用资金、技术、管理经验和品牌优势在国际市场上的储备和建设,持续巩固和加强本公司在世界范围内的黄金资源储量,为持续打造世界级的黄金资源储量、产商奠定扎实的资源基础。

(二)有利于公司实现战略目标

目标资产具有进一步抬升现有盈利能力,本公司助探、开采和选冶技术实力雄厚,黄金资产管理能力突出,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致力于发掘目标公司探矿增储潜力,依靠自身实力和协同效应,显著提升目标资产价值。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全球大型黄金生产企业的地位。

(三)项目建成并生产后,有助于为公司带来良好收益

本次交易如果成功交易,公司将通过山东黄金香港持有目标公司至少50.1%股权,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未来,公司编制目标公司财务报表将采用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根据目标公司公布的可研报告以及公司对项目的未来建设规划,公司预计Namdini项目将于2023年开始生产,预计将能为公司带来可观的产量、收入以及良好收益。

六、投资风险

(一)成交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交易的成交受要约条件和其他外部条件制约,能否顺利完成交易存在不确定性。

(二)项目运营风险

运营风险主要是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由于外部环境的复杂性、变动性以及公司自身对内外部环境的认知、适应能力的有限性,从而导致运营活动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本项目尽职调查过程中通过对矿产资源、矿石储量、采矿工程、选矿冶金、环境社区、健康安全、拟建尾矿库等各方面审查,着重分析了以下方面内容:因该项目建设需要国际协作,将面临当地和国内技术规范以及施工组织措施方面的协调问题。项目开购完成后,因技术原因(工程设计或变更设计无法按时提交、技术规范不同导致技术工序无法良好协调和统一)、建设施工协调(包括建设项目施工前期准备工作不足、施工组织协调不利)、选矿风险、环境与社区风险、投资影响等因素无法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工建设和投产的风险,以及项目开始运营后无法达到预期产能或者成本增加等风险。

(三)汇率风险

由于目标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使用多种与记账本位币不同的货币结算,在汇率波动时可能导致汇兑损益进而影响企业财务表现的风险,以及由于东道国的投资环境、政策风险、恶性通货膨胀导致的支出增高与地货币贬值的风险。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金价的未来走势。如果金价在未来大幅下降,将给项目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到目标公司的价值。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0-04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香港”)与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在澳大利亚与加拿大两地上市)于2020年6月18日签署《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将以每股0.60澳元的价格,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向持有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东(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及其控股子公司)发出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公司将为山东黄金香港履行《要约实施协议》提供担保。此要约收购项目拟向任何在要约期内通过行使目标公司期权(包括目标公司未上市的期权期权、未上市的期权权益上市的员工期权等,下同)而发行的新增股份,要约期为两个月,但该等期限可根据澳大利亚联邦《2001年公司法》由山东黄金香港决定延长或自动延长,但除《要约实施协议》规定的特殊情况外,不会超过2021年3月15日。同时,按照《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拟以0.46澳元的价格认购总价1,200万澳元目标公司普通股,其持股比例占增发后总股份数的4.96%。

根据《要约实施协议》,若要约成功且山东黄金香港购得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将认购的目标公司股份)以每股0.60澳元计,山东黄金香港在《要约实施协议》项下拟收购的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权总价值约为3.00亿澳元(以《要约实施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计算),若所有目标公司期权均转换为普通股并接受要约,山东黄金香港拟收购目标公司股权的总对价约为3.09亿澳元。

本次收购价格较目标公司截至2020年6月17日的前20天成交量加权平均价有36%的溢价,与2020年6月17日收市价比较有25%的溢价。

本公司对目标公司进行了技术、财务、法律等方面的尽职调查,本次交易对价系公司依据尽职调查情况,对目标公司资产价值进行多番谨慎评估,在各方协商及一般商业原则下,并参考目标公司股票股价进行确定。

4.要约期

要约期为两个月,但该等期限可根据澳大利亚联邦《2001年公司法》由山东黄金香港决定延长或自动延长,但除《要约实施协议》规定的特殊情况外,不会超过2021年3月15日。

5.要约条件

(1)要约期结束时,山东黄金香港至少持有目标公司50.1%的股份(在完全稀释的基础上)相关权益;

(2)本次交易在要约期结束前,获得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批准;

(3)本次交易在要约期结束前,取得中国政府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

(4)在要约期结束前,无针对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的可能导致判决金额达到200万澳元或以上的诉讼;

(5)在要约期结束前,无监管机构限制或禁止或实质性地负面影响本次交易的完成,并且无监管机构要求山东黄金香港剥离任何目标公司股份或者目标公司或山东黄金香港或关联实体的任何资产;

(6)在要约期结束前,本次交易取得所有监管机构的批准;

(7)在要约期结束前,目标公司和其集团成员无重大收购或处置;

(8)在要约期结束前,第三方不会因为本次交易而行使相关合同下的控制权变更权利等;

(9)在要约期结束前,无重大不利变更;

(10)在要约期结束前,山东黄金香港未因为目标公司和其集团成员重大违反目标公司要约期经营行为或是目标公司陈述和保证而终止实施协议;

(11)在要约期结束前未发生规定事件,规定事件主要包括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将其全部或任何证券转换为更多或更少数量的证券;目标公司或其任何集团成员减少股本;目标公司或其任何集团成员进行分红、发行或授予股份,期权或证券;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处置其全部或大部分业务或资产;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进行清算、被任命清算人、管理人、接管人、签署重组契约或资不抵债。

6.其他主要条款

(1)目标公司的惯常合作承诺:

(a)一般合作义务;

(b)山东黄金香港可以接触目标公司信息和人员;

(c)协助山东黄金香港实施要约收购;

(d)如果山东黄金香港取得目标公司50%或更多股份的相关权益,且要约条件均满足或不再附条件,则协助山东黄金香港任命目标公司董事会的多数董事;

(e)目标公司应尽力配合山东黄金香港在交割前能实现协助地考察。

(2)分手费:330万澳元。如果因为以下原因与山东黄金香港的交易未能交割,目标公司需要向山东黄金香港支付此分手费:(a)第三方收购或与目标公司的定收购目标公司全部或重大资产;(b)目标公司任何董事未向股东推荐接受山东黄金香港的要约或者更改推荐;本次交易的建议,或者批准、推荐或者公开支持任何竞争性要约;(c)山东黄金香港因前述(b)项的发生,或目标公司或其关联实体资不抵债,或发生重大不利变更或规定事件而终止了要约;(d)目标公司因接受第三方更优报价而不进行本次交易;(e)目标公司发生重大并购或处置。

(3)反向分手费:330万澳元。如果山东黄金香港严重违